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铁投”）持有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份 2,948.4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67%。上述股份来自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四川铁投，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/或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计划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,613,000 股，不超过宜宾纸业总股本的 6.00%。

以上所减持股份，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如发生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等除权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，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四川铁投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29,484,000	16.67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29,484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四川铁投	不超过： 10,613,000 股	不超过： 6.00%	竞价交易 减持，不 超过： 3537300 股 大宗 交易减 持，不超 过： 7074700 股	2021/2/20 ~ 2021/8/19	按市场 价格	认购非 公开发 行股票	自身资 金需求

注：

1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,538,000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）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

2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,075,000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%）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

3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减持期间为2021年1月28日至2021年7月27日。

4、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如公司发生派发红股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四川铁投根据自身经营需求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四川铁投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形，亦未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四川铁投减持计划实施后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3日